债券代码: 123239 债券简称: 锋工转债

# 恒锋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股东大会届次: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4、会议时间:

- (1) 现场会议时间: 2025年11月25日14:00
-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25 日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25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 2025年11月19日
  - 7、出席对象:
  -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 2025 年 11 月 19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

-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武原街道海兴东路 68 号公司科创大楼十楼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			备注
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
细炉			以投票
100	总议案: 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V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checkmark$
2. 00	《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 议案数(11)
2. 01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sqrt{}$
2.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sqrt{}$
2.0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sqrt{}$
2.04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sqrt{}$
2.05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sqrt{}$
2.06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经营决策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07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08	《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09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V
2. 10	《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 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V
2. 11	《关于制定〈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V

- 2、以上提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7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及制度文件。
- 3、上述提案 1.00、提案 2.01、提案 2.02 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提案 2.00 包含子提案,需逐项表决。

4、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以下股东之外的公司其他股东: 1.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2. 持有公司股份的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邮件方式登记,并请致电公司证券部以确认公司已收到登记资料。
- (1)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加盖印章或亲笔签名)、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进行登记。
- (2)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加盖印章或亲笔签名)、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 (3) 异地股东可以采用书面信函或邮件方式办理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或邮件方式以 2025 年 11 月 21 日下午 16:00 时前到达本公司为准,信函邮寄地址: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武原街道海兴东路 68 号恒锋工具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邮编:314300。如通过信函方式登记,信封上请注明"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股东参会登记表见附件三)。
  - 2、登记时间: 2025年11月21日(9:00-11:30、13:00-16:00)。
- 3、登记地点: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武原街道海兴东路 68 号公司科创大楼二楼证券部办公室。
  -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 胡金秋

电话: 0573-86169505

传真: 0573-86122456

邮箱: pr@esttools.com

- 5、注意事项: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达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 6、其他:本次股东大会的会期半天,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 五、备查文件

- 1、恒锋工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恒锋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1月07日 附件一: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 "350488"。
- 2、投票简称:"恒锋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累积投票提案。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 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 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 2025 年 11 月 25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25 日(现场会议召开当日)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_女士/先生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恒锋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 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其行使表决权的意思表示均代表本人/本单位,其后果由本 人/本单位承担。如没有做出明确投票指示,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提案编码		该列打勾的栏			
		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V			
非累积投 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2. 00	《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1)			
2.01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checkmark$			
2. 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checkmark$			
2. 0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checkmark$			
2. 04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checkmark$			
2.05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checkmark$			
2. 06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经营决策制度〉的议案》	√			
2.07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checkmark$			
2. 08	《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V			
2. 09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V			
2. 10	《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 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的议案》	V			

2. 11	《关于制定〈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
注:委托人员	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并在所选意见的相应栏目打"√",多选
或不选视为是	无效委托。
委托人名称	尔(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	计证号码(法人股东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东	K帐号:
委托人持股	b数:
受托人签名	<b>公:</b>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	

- 注:
- 1、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 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止;
- 2、委托人为法人,应加盖法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
- 3、授权委托书用剪报或复印件均有效。

附件三:

# 恒锋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 恒锋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5 年 11 月 19 日 15:00 交易结束时,本人/本公司持有贵公司股票(股票代码: 300488),现登记参加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姓名/名称	股东账号	
身份证号码/ 营业执照号码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是否委托参会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证件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法定代 表人参会	备注	

# 注:

- 1、已填妥及签署的股东参会登记表,应于 2025 年 11 月 21 日下午 16:00 之前送达、邮件或传真方式到公司,并通过电话方式对所发信函或传真与本公司进行确认;
  - 2、上述股东参会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均有效。

日期:年月	_日
-------	----